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嘉義市政府 函

地址：嘉義市中山路199號
傳 真：05-2286283
聯 絡 人：黃毓珮05-2254321#718
電子郵件：p718@ems.chiayi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市垂楊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2月11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09530403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 (109PE01019_1_111718593051.tif)

主旨：公務人員在公民投票程序中應恪守之行政中立規範，請查
照並確依規定辦理。

說明：依據銓敘部109年2月10日部法二字第1094898588號函辦
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本府各單位暨所屬機關學校(含市立幼兒園不含嘉大附小)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

